

總部 2018 年 1 月份來信

台灣分團總部通訊員
袁世敏姐妹



親愛的神師、黃團長及各位工作夥伴：

來自乾冷的都柏林總部問候大家好，並祝福各位有一個愉快的新年！

收到十一月份的會議記錄，非常感謝！我注意到在會議記錄當中提到，臺灣分團計劃在 2018 年舉行討論大會，事先規劃是非常好的，從現在開始就要從支團的層級開始規劃，建議將基督旅行團和一日尋靈之旅納入支團的計劃；同時也可以為我們的創辦人方濟杜福弟兄舉行年度追思彌撒以及如何更積極地宣傳他的事跡，根據總部會議所討論的，宣傳方濟杜福弟兄的事跡，應該要納入聖母軍會議議程中，如果目前還未成立任何方濟杜福弟兄的祈禱團體，也可考慮從區團當中的一個支團開始成立。

此外，也要宣傳愛德圭和上主的僕人亞斐蘭博的事跡，今年是家庭年世界會議，鼓勵支持家庭生活，並且努力地將耶穌聖心和聖母無玷聖心帶進所有的家庭。希望我們開始關注年輕的一代，為兒童成立祈禱團體，當然更重要的是在慶祝聖母軍成立一百年的 2021 年之前，組織青年支團。雖然到目前為止還無法確定教宗方濟各今年是否會蒞臨愛爾蘭，總部衷心地期待、祈禱、歡迎。

總部十二月份的會議當中，提到伯納爵會會議，這個團體是介紹信仰和加強信仰一個很重要的團體，他的祈禱文非常優美，聖母軍的支團可以考慮開始如此有價值的工作，總部所屬的區團中的支團就成立了伯納爵會，出席率也非常好，（請參考手冊第 38 章）非常鼓勵支團能夠開始推行這樣重要的工作。

有關臺灣分團十一月份的會議記錄，我有以下的看法：會議記錄中從支團到督察區團的工作數量非常大，其中為堂區的服務統計的數字非常多，為聖母媽媽和她的愛子服務奉獻都是值得效法的；不過聖母軍的工作必須是由支團指派，然後切實去執行的，才能夠記錄為聖母軍的工作，如果沒有經過指派，祇是個人的服務奉獻，就不能計入聖母軍的工作。（請參考手冊第 33 章第二條：完成每周工作的義務）

也提醒請提出你們的年度會計稽核結果給總部，最後祝福所有的夥伴們有一個主恩滿滿的 2018 年。

總部通訊員 瑪麗·格蘭 2018-01-06